

证券代码：603600

证券简称：永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批权益份额
归属条件未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 年 4 月 23 日，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批权益份额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2,600,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过户至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账户。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80 个月，权益份额将分三批归属，归属期分别为自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4-26 个月内、26-38 个月内、38-50 个月内，归属比例分别为 40%、30%、30%。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批权益份额归属方案的议案》，公司根据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业绩考核年度的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对第一批权

益份额进行了归属，归属的权益份额占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40%，归属数量为 1,040,000 份。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二批权益份额归属方案的议案》，公司根据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二个业绩考核年度的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对第二批权益份额进行了归属，归属的权益份额占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30%，归属数量为 780,000 份。

根据公司《持股计划（草案）》及《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目前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已进入第三批归属期。

二、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个业绩考核年度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及第三批权益份额处理方案

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个业绩考核年度为 2024 年，根据《持股计划（草案）》，2024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0%；以 2021 年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归母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0%。（注：上述“归母净利润”指标的计算以本计划产生成本摊销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2024 年，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较 2021 年的复合增长率低于 20%，归母净利润较 2021 年的复合增长率低于 20%，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产生成本摊销前的归母净利润较 2021 年的复合增长率低于 20%。综上，2024 年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

鉴于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个业绩考核年度公司层面的考核目标未达成，第三批权益份额（780,000 份）的归属条件未成就，根据公司《持股计划（草案）》及《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第三批权益份额不得归属，对应的标的股票（780,000 股）由公司零对价回购注销。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个业绩考核年度公司层面的考核目标未达成，第三批权益份额的归属条件未成就，该批次权益份额不得归属，对应的标的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个业绩考核年度公司层面的考核目标未达成，第三批权益份额的归属条件未成就，该批次权益份额不得归属，对应的标的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三批权益份额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符合公司《持股计划（草案）》和《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和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上述议案。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